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 年第 40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 年第 40 次审议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结果

（一）江苏容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上市委会议现场问询的主要问题

（一）江苏容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1. 订单获取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2020 年发行人、日本三井、韩国 SKI 签订三方协议。根据三方协议，SKI 提名其供应链内的企业购买发行人产品并获取服务费，发行人通过向日本三井加价采购锂精矿方式兑付服务费再由日本三井支付给 SKI。报告期内，三名客户因 SKI 提名而形成的销售收入占比合计分别为 12.25%、54.21%、52.04%。

请发行人：（1）说明通过日本三井向 SKI 支付服务费的原因及合理性，该业务合作模式是否符合行业惯例；（2）结合三方协议主要条款，说明发行人与日本三井、SKI 是否存在

潜在纠纷，是否存在商业贿赂或利益输送的情形；（3）说明 SKI 在发行人获取订单方面发挥的作用，发行人与 SKI 提名客户合作的稳定性与可持续性，是否对提名客户具有议价能力，对 SKI 是否存在重大依赖，相关风险是否充分披露。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主要原材料供应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报告期内，锂精矿等主要原材料境外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7.94%、61.33%、85.71%。

请发行人：说明锂精矿供应的稳定性，是否对境外采购存在重大依赖。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与关联方业务重叠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发行人部分业务与实际控制人田王星亲属黄献川设立的上海侨云科技、江苏侨云主营业务重叠。

请发行人：（1）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发展路径、产品技术及应用范围差异，说明关联方拓展新业务是否会对发行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说明保障发行人业务、人员、机构独立及防范利益输送的具体措施。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经营业绩问题。根据发行人申报材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来自第一大客户宁德时代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62.38%、64.72%、67.98%；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3.15%、21.70%、19.48%。

请发行人：（1）结合行业竞争格局、发行人竞争优劣势、

定价与成本管理等情况，说明毛利率持续下滑的原因；（2）说明发行人是否对宁德时代存在重大依赖，相关风险是否充分披露。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三、需进一步落实事项

（一）江苏容汇通用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三方协议的基本情况，并就 SKI 提名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情况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中进行充分披露。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二）深圳壹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中补充披露对宁德时代存在重大依赖的风险。同时，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审核委员会
2023年6月8日